

中小企业声明函（属于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项目必须提供，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项目由供应商视自身情况提供）

中小企业声明函（工程）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为（联合体）参加西林县财政局的西林县古障镇仙仁掌村马家沟屯道路硬化及活动场所采购活动，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西林县古障镇仙仁掌村马家沟屯道路硬化及活动场所，属于建筑业；承建（承接）企业为广西元硕建设有限公司，从业人员23人，营业收入为4825.4850万元，资产总额为2574.5100万元，属于小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公司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单位电子公章）：广西元硕建设有限公司

日期： 2025年6月15日

首页 / 我要查查小微企业 / 企业详情

企业名称：广西元硕建设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小微企业
信息争议申诉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注册号	91450900MA5PCB848M	注册资本:	1000万人民币
登记机关	西林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所属门类	建筑业
成立日期	2020年03月26日	行业	市政道路工程建筑

享受扶持政策信息

经营异常信息

严重违法失信信息

企业黑名单信息

更多信息

暂无享受扶持政策